香港童軍貝登堡聯誼會

電話：2957 6322　　傳真：3010 8502

通告第 02/2021 號
2021 年 3 月 15 日

邀請成立貝登堡聯誼會分會事宜

香港童軍貝登堡聯誼會於 1979 年成立，為香港童軍總會屬會之一，其目的為加強曾在香港參與童軍運動人士與現役童軍成員之聯繫，促進、支持及推廣香港童軍總會之各項活動，並鼓勵會員在日常生活中繼續恪守童軍誓詞及規律，發揚童軍精神。

除個人會籍外，本會亦設立分會註冊制，旨在協助童軍旅、區和地域，透過成立分會維繫現役與退役童軍成員及會務委員。除擴大所屬單位規模外，更藉此發揮成員專長，同時達至總會拓展及保留成員的長遠目標。本會將提供設施協助分會，務求達到資源共享。此外，所有成功註冊之分會會員可參與本會舉辦之活動，亦為香港童軍成員之一。

根據香港童軍貝登堡聯誼會「分會組織及規條」，分會註冊的有效期由正式註冊日期開始，至下年度 3 月 31 日止，屆時須重辦分會註冊。現時每年分會註冊費為港幣 100 元（童軍旅）、500 元（區）和 1,000 元（地域），而分會會員則暫時無需向本會繳交會費。分會完成註冊手續後將獲發註冊證書及屬下會員之會員證，會員證有效期至會籍屆滿或退會即止，屆時會員證將自動失效。

有意成立貝登堡聯誼會分會的童軍單位，請按照分會註冊及續辦註冊指南流程填妥下列文件，逕交九龍柯士甸道童軍徑香港童軍中心 8 樓 803 室香港童軍貝登堡聯誼會，以便辦理分會註冊手續。

(1) 分會註冊／續辦註冊表（分會表格 A）
(2) 分會會員入會／更新資料表格（分會表格 B）
(3) 註冊費劃線支票（支票抬頭請書「香港童軍貝登堡聯誼會」）
(4) 成年成員註冊表格（R01）（適用於會務委員）

本會同時鼓勵分會會員申請成為貝登堡聯誼會普通會員或永遠會員，以更相宜費用參加本會活動，進一步促進童軍情誼。如有查詢，請致電 2957 6322 與本會職員羅偉霞小姐聯絡。

貝登堡聯誼會總監

蘇 啟 明